

辽宁理工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辽理工办发〔2024〕11号

关于报送 2024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馆、中心：

为更好地总结 2024 年的工作，梳理成绩和亮点，查找问题和不足，科学谋划学校 2025 年各项工作，根据学校年度工作安排，请各单位撰写 2024 年度工作总结，拟制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送内容

1. 撰写并报送各单位 2024 年度工作总结。主要包括 2024 年工作完成情况、工作亮点、取得的成绩、存在的问题、下一步工作打算等。

2. 撰写并报送 2025 年度工作计划。主要围绕本单位中心工作进行撰写，包括 2025 年工作目标、重点工作计划和具体举措等。工作目标按照挑战目标和一般目标分别进行拟制。

3.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的电子版保存为2个独立的Word文档，请勿放在一个Word文档中。

二、报送时间

2024年12月2日前。

三、报送方式

有关材料的word电子版报lnlgxybgs@163.com邮箱或联系人微信均可（联系人：张浩扬）；纸质材料（盖本单位公章）经主管校领导审核签字后报送党政办公室603-1办公室。

四、有关要求

1.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总结和计划材料中的重要工作内容将体现在学校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内容表述要条理清晰，精炼规范，数据准确。

2.请认真梳理一年来的主要工作，筹划好明年的工作计划，做到总结内容全面，问题剖析深入，目标具体明确。

3.各单位的材料报送前要认真研究论证，确保材料质量。

4.请各单位做好统筹安排，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报送材料。


辽宁理工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年11月12日

辽宁理工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年11月12日印发